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6-067

##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2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与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王玉田先生（董事长）、石章琴女士；

职工代表董事：王章英先生；

独立董事：张斌先生、张建伟先生（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上述5名董事（简历详见附件）组成，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建伟先生、张斌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

事长、总经理，有利于缩短决策链条、提高经营效率，保障战略制定与执行高度一致，在公司快速发展阶段具备合理性。为保持公司独立性，通过完善公司章程、明确职权划分、强化独立董事与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严格落实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五独立”、规范关联交易、健全内控与信息披露制度等措施，形成有效制衡，防范权力集中带来的治理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上述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玉田先生、张斌先生、王章英先生；王玉田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张建伟先生、张斌先生、王章英先生；张建伟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张斌先生、张建伟先生、王章英先生；张斌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建伟先生、张斌先生、王玉田先生；张建伟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王玉田先生，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张建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

##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王玉田先生；

副总经理：张光明先生；

财务总监（代行）：王玉田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毅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刘禹楠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周毅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禹楠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为做好公司财务战略、财务管理、资金筹措及内部控制等工作，保证公司财务部门有效运行，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公司董事长王玉田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2-57379860

传 真：0512-57379860

邮 箱：hrdzq@hrdconn.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青淞路 89 号

#### **五、公司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沈建中先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离任，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职工董事姚作文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但仍在公司继续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建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按公司离职管理制度妥善做好工作交接或者依规接受离任审计。姚作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9%，通过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6,60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其离任董

事后，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六、备查文件

-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

附件：

###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王玉田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湖南邵阳学院，专业为模具制造与设计。2001年7月至2005年7月先后于深圳隆腾科技电脑厂、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5年8月至2007年6月，任昆山康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7年7月至2009年5月，任上海希尔盖电子有限公司连接器事业处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4年6月，任职于昆山鸿日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2020年9月，任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玉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735,7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0%。王玉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石章琴女士为夫妻关系。王玉田、石章琴与公司股东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王玉田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石章琴女士：**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4月至2008年10月于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助理。2008年11月至2013年期间先后开办并经营昆山开发区信杰五金商行、昆山市玉山镇新恩迪五金商行。2011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昆山鸿日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8月至2020年9月，在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石章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5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7%。石章琴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王玉田先生为夫妻关系。王玉田、石章琴与公司股东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石章琴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 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王章英先生：**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4月至2011年4月任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财务。2011年5月至2014年4月任昆山智驹服装有限公司财务。2014年5月至2020年9月任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财务。2020年10月至今任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章英未持有公司股份。王章英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张斌先生：**197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江苏富士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今，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建伟先生：**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证券部高级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融资部业务总监；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部授薪合伙人。2024 年 1 月至今，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部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建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玉田先生：**简历详见前述“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内容。

**张光明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1998年4月，任国营长江动力机械厂技术员。1998年4月至2002年3月，任富士康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2002年3月至2004年3月，任深圳隆腾科技电脑厂工程部主管。2004年4月至2009年8月，任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主管。2009年9月至2014年9月，任昆山捷讯腾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翊腾电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事业处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20年9月，任职于昆山捷皇电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现任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光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436%；通过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49,82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1%，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光明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周毅先生：**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投资经济本科学历，伯明翰大学财会与金融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2000年7月至2012年2月先后在江苏双良集团（600481）、锦江在线（600650）及下属控股公司、苏州迪欧担任投资管理与IPO上市相关工作；2012年3月至2018年3月任大丰实业（603081）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8年4月至2023年5月参与筹建金陵云体育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总经理；2023年5月至2025年6月在江苏阿诗特能源科技任董事会秘书；2025年10月至2026年3月在万祥科技（301180）任董事长助理；2026年3月加入本公司。

周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周毅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参与公司战略规划等工作，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禹楠女士：**199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2023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 年 5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观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2 月任职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26 年 3 月任职于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禹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